固原公安荣立集体一等功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贾卓凡）近日，固原市公安局刑侦支队被公安部荣记集体一等功，这是刑侦支队继荣立集体二等功、“全国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绩突出集体”等荣誉之后，获得的又一重磅殊荣。

荣誉的背后，是刑侦支队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行动核心和工作导向的有力证明，更是对群众深恶痛绝大小案“零容忍”、对群众急难愁盼大小事“零懈怠”的生动实践。

固原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成立于1953年，现有民警21人。近年来，在固原市公安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支持指导下，刑侦支队强化政治担当，忠诚履职尽责，不忘初心、砥砺奋进，坚持重拳出击、以打开路、以打促防，严厉打击各类突出刑事犯罪，有力维护固原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支队1人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1人被表彰为“自治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4人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

刑侦支队始终将政治建警摆在首位，突出党建引领，坚持以党建促业务，不断加强民警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确保队伍政治上的坚定性和思想道德上的纯洁性。全体民警始终保持进取精神，积极参加各项党建活动，认真学习相关法规、重要讲话和文件精神，从根源上加强思想教育，培养忠诚善战、干净担当的刑警精神，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落细落实。

固原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民警押解嫌疑人。

亮剑黑恶，常态化扫黑除恶持续见效。今后，刑侦支队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纳入重点工作，深入研究固原市涉黑恶违法犯罪组织形态、方式、手段等方面呈现出的新变化、新特点，全力推动攻坚突破，坚持打早打小、以打促防、以案促治，不断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2021年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共打掉恶势力犯罪团伙2个，破获“九类”涉恶犯罪案件156起，抓获650人，移送起诉277人。在重拳打击的同时，定期组织开展反有组织法和涉网黑恶宣传活动，取得显著成效，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综合治理，反诈人民战争成效显著。积极发挥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市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和反诈中心作用，推动在全市部署“反诈人民战争”和“无诈乡镇、无诈街道、无诈村居和无诈单位”创建工作，全面落实“打防管治建宣”六项措施，全方位、多举措推进反诈工作。近三年，通过强有力打击，挽回电诈案件财产损失4819.63万元。2022年，全市电诈案件发案同比下降25.49%；2023年以来，实现发案财损“双下降”目标，同比分别下降25.46%和38.28%；加力加压开展国家反诈中心APP宣传推广工作，安装率76.37%，居全区第一。

聚焦影响社会大局稳定的突出违法犯罪和群众急难愁盼的民生问题，坚决遏制侵害弱势群体犯罪，坚持命案必破不动摇，快侦快破八类恶性案件、枪爆等严重暴力犯罪，通过强有力打击，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三年来，全市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8561起，其中八类主要刑事案件全破、现发命案全破；抓获犯罪嫌疑人共计8716人。

聚焦民生，侦破民生小案。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打击矛头对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传统侵财犯罪，结合本地实际，因地制宜、因情施策，组织开展周期短、见效快、针对性强的打击行动，加大破案追赃挽损力度，实现抓获数、起诉数、判决数同比均上升。2022年以来，全市传统盗抢骗案件发案呈连续下降趋势，分别下降16.89%、5.56%；三年来，共破获传统盗抢骗案件317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426人，追回群众损失1074.67万元。

强队伍 练本领

“四维工作法”从严锻造检察队伍

本报讯（通讯员 殷慧）今年以来，原州区检察院积极构建“四维工作法”，有效激发干警干事创业的主动性、积极性，推动各项检察工作纵深发展。30余项工作经验和方法受到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固原市检察院的肯定，6个集体、12人次受到市级以上表彰。

紧抓政治学习，筑牢思想之基。以主题教育为契机，组织干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章，引导检察干警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上级检察机关部署要求上来。

紧抓业务培训，增强业务素能。结合上级检察机关业务讲座和宁夏干部网络教育、学习强国、政法大讲堂等教育培训，不断提升队伍素能、丰富干警知识储备。扎实开展“业务素能提升”活动，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案件讲评、跟庭评议、业务比拼等活动，全面提升检察干警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

紧抓制度建设，严格规范管理。坚持从严治院、从严治检，统筹“当下治”和“长久立”，用制度思维和制度方式强弱项、抓落实、促提升，从管案、管人、管权、管责四个维度建章立制，树立全院上下遵规守纪、担当作为的良好作风，不断将制度机制优势转化为司法效能。

紧抓廉洁从检，守住防腐底线。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三个规定”，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改进作风，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检等责任书、承诺书，引导检察干警严守纪律底线、坚守法律红线，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检察政治生态。

文化育警“软实力”锻造队伍“硬作风”

本报讯（通讯员 张银萍）今年以来，隆德县法院法警大队坚守服务中心工作定位，发挥育警铸魂积极作用，把文化建设作为体现精神风貌、展现良好形象、转变队伍作风的重要载体，为警队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的精神动力。

夯物质文化之基，让警营文化氛围浓起来。今年以来，法警大队结合队伍实际，以培育人才、丰富法警生活为宗旨，打造集“教育性、互动性、实效性”为一体的警营文化阵地，对树立正气、鼓舞士气，增强队伍凝聚力、感召力起到促进作用。

铸精神文化之魂，让警营文化内涵活起来。为进一步强化队伍凝聚力，法警大队始终围绕“政治建警、文化育警”工作思路，坚持以党建为统领，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提升政治素养，补足理想信念之“钙”。在警察节、建党日等节日，常态化开展重温入警誓词、追寻红色记忆、学习英模先进等各类主题鲜明的文化活动，不断丰富警队文化生活，激励忠诚担当、干事创业、履职尽责的奋进力量。

亮行为文化之窗，让警营文化工作实起来。多年来，法警大队本着“法警工作无小事”的责任理念，完善警务安全机制，严格规范操作，从安全检查、机关保卫、庭审保障、日常训练等各方面展示法警的工作风采，用行为文化彰显了司法警察团结和谐、健康向上、充满活力的良好形象。

对家庭暴力勇敢说“不”

本报讯（通讯员 王宁华）近日，彭阳县司法局、妇联走进宁夏鸿泰妍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拒绝家庭暴力 呵护美好生活”普法宣传活动，并邀请专业律师为大家讲解反家暴法律知识。

活动中，律师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妇女群众讲解“什么是家庭暴力”“家庭暴力的类型”以及“反对家庭暴力的宗旨和原则”，阐述了因家庭暴力产生的婚姻破裂、家庭解体、严重影响儿童身心健康等方面的危害。

宣讲结束后，普法志愿者为女工们发放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宣传资料，呼吁大家要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运用法律的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真抓实干落实处

防火于未“燃” 筑牢森林“安全线”

本报讯（通讯员 冶小通）近日，西吉县公安局组织民警辅警深入辖区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及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切实筑牢冬季森林防火安全屏障，确保秋冬季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形势稳定。

坚持把森林防火工作置于核心位置，科学制定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细化责任分工，按照森林派出所牵头、派出所协同的工作模式，常态化开展宣防工作，坚决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严厉打击野外纵火焚烧、滥砍滥伐林木、盗猎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全力筑牢森林安全屏障。

紧盯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充分发挥“林长+警长+检察长”联动作用，联合开展防火巡护相关工作，加强对辖区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巡护力度，对森林火灾易发地、常发地反复巡查、实地踏查，时刻保持警惕状态，全力拧紧森林防火“安全阀”。

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通过悬挂防范标语、发放资料、入户讲解等方式，向林区周边群众大力普及冬季森林防灭火知识和预防冬季森林火灾的重要性，并向居民宣传冬季日常用火、用电、用气安全注意事项，引导大家树立“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意识。

排查隐患筑牢安全“防火墙”

本报讯（通讯员 张晗）近日，固原监狱邀请海兴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对监狱消防安全工作开展了一次“全面体检”，着力推进2023年消防宣传月活动走深走实。

检查组一行深入消防安全最前沿，对监狱物流中心、生产车间、配餐中心、消控室等部位进行全面巡查和隐患排查，重点查看疏散通道、疏散楼梯、安全出口等部位，并从专业视角对消防设施的运行、维保等规定要求进行耐心讲解，持续推动“事后治理”向“事前防范”转变。

检查组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反馈，并结合监狱工作特点，将理论知识和实践相结合，有针对性地为监狱全体警察职工展示消防救援器材并开展消防安全技能专题培训和实操指导，进一步提升全体干警职工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为监狱营造和谐稳定的消防安全环境，确保监狱持续安全稳定。

强化监督织密食药“安全网”

本报讯（通讯员 席彦虎）今年以来，彭阳县检察院积极开展“强化法律监督 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专项活动，发挥“三个坚持”，织密食药安全保护网，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

坚持思想引领，提高政治站位。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办理危害药品安全刑事案件司法解释，深入领会开展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站在服务和保障民生的高度，以对人民群众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把专项整治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抓实抓细、抓出成效。扎实开展专项整治，不断增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与健康的检察自觉。

坚持机制保障，增强协作配合。建立刑事检察部门牵头，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全面参与的工作机制，各部门通过办案系统移送线索方式转交相应部门，树立全院“一盘棋”思想，形成合力，一体推进。同时，加强与行政执法部门联系配合，主动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卫健局、公安局对接，建立日常沟通联络机制，加强数据信息共享。联合各职能单位检查了47家零售药店、各级医疗机构176家、14家个体诊所，并建立药品经营使用监管工作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已要求整改。通过“两法衔接”平台排查行政执法不规范问题线索，对符合刑事立案的案件，建议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以强大的工作合力提高食药安全监督能力。

坚持宣传营造，做好舆论引导。积极开展以“药安铭于心严格监管践于行”为主题的宣传，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手册、以案释法、咨询问答等活动形式，向群众宣传药品安全相关法律知识，引导群众树立健康、科学使用药品的理念。突出正面宣传，有力有序做好专项治理工作的舆论引导，争取群众对专项治理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

泾源法院深化诉源治理做实能动司法

本报通讯员 马晓燕

近年来，泾源县法院积极构建集约高效、多元解纷、便民利民、智慧精准、开放互动、交融共享的诉源治理新模式，建机制、定规则、搭平台、推应用，着力打通能动司法“最后一公里”。

开展“无讼创建” 绘就诉源治理新“枫景”

以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解决机制为重点，扎实开展“无讼村居”创建工作，将基层法庭诉讼服务辅导、诉前调解、巡回办案、法治宣传等各项工作“嵌入”当地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同时，将辖区基层调解委员会、调解组织纳入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之中，通过人民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充分发挥“指导调解、诉调对接、司法确认、速裁快审、协助培训”五大职能，融合推进，互促互提，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发现、就地调处、就地化解，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真正将治理资源下沉至前端和基层。

立足“人民法庭” 描绘司法为民新“图景”

近年来，泾源县法院深刻认识人民法庭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职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扎根基层、深耕基层、奉献基层，认真落实“1+1+3”“4+N”工作机制，探索出“1223+微法庭”工作方法。同时，充分发挥地缘优势，在旅游景区增设“法官工作室”，搭建了以诉调对接中心为主干、基层法庭和“法官工作室”为支撑、特邀调解员为纽带的中心、庭、室、员“四位一体”诉调对接组织网络，构建起人民法庭与乡村两级调解组织双向互动，真正将法庭工作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

深化“多元解纷” 助力和谐稳定新“愿景”

始终坚持“抓前端、治未病”理念，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多元化立体化矛盾纠纷化解体系，有效凝聚起多方调解资源，推动形成融合、结合、联合、整合的整体格局。

积极助推全县7个乡镇（街道）、人民调解组织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开设基层治理单位12个和调解组织账号12个；针对家事、交通、医疗、金融等领域纠纷特点，主动与公安局、司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卫生健康局、银行等单位协调对接，制定诉调对接工作具体实施意见和工作流程，成立行业性调解组织；充分发挥行业组织、社会团体、代表委员、基层干部的调解优势，组建30人的调解队伍，切实凝聚人民调解合力。

践行司法为民

应救尽救撑起司法“暖心伞”

本报讯（通讯员 田睿）今年以来，隆德县检察院以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 加强专项司法救助”“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活动为载体，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办理司法救助案件4件、救助4人，发放救助金7万元，救助件数、人数、金额均为历年之最。

领导高度重视，把准思想航向。该院检察长高度重视司法救助工作，强调全院在思想上要务必重视，行动上积极作为，体现检察为民担当。

坚持数字赋能，精准摸排线索。树立大数据思维，调取乡村振兴部门数据3万余条，运用司法救助线索摸排模型全方位、无死角摸排司法救助线索，保证进入检察机关符合救助条件的案件线索“一网打尽”，做到应救尽救。

部门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形成各业务部门发现、移送救助线索，控申部门负责审查办理案件，财务部门筹措、发放救助资金的协同配合机制，树立司法救助工作全院“一盘棋”格局。

依法审查案件，提高案件质量。坚持以案件化思维开展司法救助工作，依法审查案件事实和证据，严把“救助主体、救助情形、救助标准、资金发放”四大关口，保证司法救助案件质量，把为民实事办好。

快速出击追回群众损失15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杨莹莹）近日，泾源县公安局刑侦大队以追赃挽损为出发点，严格按照“快侦、快破、快挽损”原则，主动出击、攻坚克难，于近日破获一起“帮办劳务周转房”诈骗案，为辖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15万元。

“感谢警察同志帮我追回损失，否则我们的钱就打水漂了。”当日，受害人白先生和马女士拿着退还的资金连声道谢。

11月17日，白先生与邻居马女士来到刑侦大队报案称：两人被马某骗了20余万元。经民警详细了解，马某与白先生系雇佣关系，9月初，白先生给马某干活时两人结识，后马某向白先生借款一万元并承诺到期偿还。借款到期后，马某因经济困难无力偿还，遂产生了以申请“劳务周转房”为由诈骗他人钱财的想法。

随后，马某向白先生吹嘘自己有“内部渠道”和“领导关系”，可以帮忙办理“劳务周转房”，好处费就是免除这一万元借款。白先生信以为真，并将此事告知邻居马女士，马女士找到马某表示愿意花钱申请“劳务周转房”。

为了骗取更多钱财，马某编织出一个又一个谎言，先后以各种理由向白先生和马女士骗取钱财共计20余万元。

一次次要钱，申请的“劳务周转房”却始终没影，于是，白先生与马女士向相关部门了解情况，当工作人员告知其上当受骗时，两人来到刑侦大队报案。

接警后，刑侦大队高度重视，立即抽调精干警力开展侦破工作，最终将嫌疑人马某抓获归案。通过办案民警审讯攻坚、说服教育，马某对其以办理“劳务周转房”为由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积极筹措退还赃款15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驻村帮扶不松劲 乡村振兴赋动能

本报讯（通讯员 马丽婷）今年以来，泾源县检察院驻村帮扶工作队立足工作职责，强化帮扶力度，优化帮扶措施，持续提升驻村帮扶工作实效，为乡村振兴赋能助力。

开展走访调研，靠实驻村帮扶责任。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深入帮扶村与村干部、群众开展座谈交流，充分了解集体经济发展、村居环境整治等方面情况，就当前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切实提出为民办实事项目清单。进一步扎根基层，带领群众，在就业、就学、务工等方面积极争取政策支持。

深入帮办实事，打造宜居美丽乡村。围绕人居环境质量提升，结合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计划，结合村情实际，走村入户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农村用电用火”等安全生产宣传以及环境集中整治行动，提升乡村人居环境质量。

坚持能动履职，扎实开展驻村帮扶。驻村干警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谋划乡村治理工作难题，提供“家门口”的便民法律服务，采用多元方式化解矛盾纠纷推动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有力打通村（居）网格治理堵点。

西吉公证为民服务铭于心践于行

本报讯（通讯员 郑婧）今年以来，西吉县公证处坚持“公证为民”服务理念，进一步发挥公证顺民心、解民忧、惠民生的作用，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对公证行业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今年8月8日中午临近下班，王某某等5名当事人来到西吉县公证处要求办理房屋买卖合同公证。考虑到申请人王某某的父母均已80岁高龄，出行不便，公证员秉持“最多跑一次”的便民服务理念，决定加班为当事人办理公证服务。在审查王某某等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并经过程序审核、核对信息、提交资料等程序后，王某某等5人顺利取得公证书。

9月5日，金某某到西吉县公证处咨询，能否上门为其前妻马某某办理城市房屋所有权委托的公证。经询问工作人员得知，马某某于2007年将名下一套位于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世纪大道锦林花园的房产出售，但一直未办理房屋过户登记手续。现对方想尽快办理房屋过户登记，但马某某身患疾病、行动不便，无法前往大武口区，因此委托其前夫金某某作为代理人代为办理房屋过户登记手续。考虑到马某某的特殊情况，西吉县公证处立即启动公证“绿色通道”，对材料进行细致审查后，上门为其办理公证相关业务。

9月6日，公证员姚建海、公证员助理白晓莉来到马某某家中，按照法定程序为其办理了委托公证，并于当天出具了公证书。“感谢公证人员专门提供上门服务，让我切实感受到西吉县公证处把暖心事办到群众心坎上。”马某某说。

近年来，西吉县公证处全面推行“上门服务、延时服务、减免费用”便民举措，着力解决群众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在服务上下功夫，满足特殊当事人办证需求，精准服务，切实增强群众对公证服务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责任编辑 谢 娟 ■版式设计 李 寰 ■校对 谢 娟 新闻热线:18095261123 征订、广告热线:13995041177 邮箱:pagyzk2015@163.com